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6-037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知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2026年7月17日，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6年7月18日同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公司本次将使用自有资金780.00万元（含）至1547.00万元（含），以不高于13.00元/股（含）价格回购公司股份60万股至119万股（按价格上限测算），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详见公司2026年7月18日同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6）。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

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

债权人如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寄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申报，具体如下：

1、申报时间：2026年7月18日至2026年8月31日，07:30-11:30，14:00-17:30（周末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申报债权登记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山东省莱阳市富山路382号A1

联系人：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535-7776798

电子邮箱：cxzq@springsnow.cn

邮编：265200

3、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4、其他：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8日